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內幕消息及H股恢復買賣及A股恢復買賣公告（「該公告」）。除另行界定外，該公告內所界定詞語與本公告採用者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澄清如下：

1. 「股份轉讓協議書雙方關連關係」項下的一段內容「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北京海鴻源為本公司擬增發新H股認購人海航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聯繫人。緊隨此次權益變動事項完成後，增發新H股認購人海航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亦將可能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待此次出售事項完成後，北京海鴻源須於2017年3月6日召開的2017年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放棄投票表決。」應改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北京海鴻源及認購人各自為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的附屬公司。海航集團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待此次出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海航集團將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待此次出售事項完成後，北京海鴻源須於2017年3月6日召開的2017年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會議上放棄投票表決。」

2. 股份轉讓協議書日期應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而非「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除上述以外，該公告的所有資訊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蘇江華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常州市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含六名董事：蘇江華先生、蘇偉國先生、王政先生、劉鈞先生、李旻先生、馮小玉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陸洋先生、金文洪先生、錢逢勝先生。